

2025 年高青县三公经费情况说明

2025 年本级财政拨款安排“三公”经费 550 万元，比上年减少 5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8 万元，与上年持平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52 万元，比上年减少 5%（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 100 万元，主要是根据规定，对部分符合报废条件、无法继续使用的执法执勤用车进行集中报废更新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2 万元）；公务接待费支出 90 万元，比上年减少 5%，主要是各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厉行节约有关规定，进一步压减公务接待活动经费开支规模。

注释：

1.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支出。

2.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、牌照费）以及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。

3.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费用。